

最新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精选5篇)

辩论是一种以论证为目的、辩论为手段的交流方式，它能够提高我们的论辩能力和批判思维能力。如何平衡主持辩论：保证每位辩手的发言机会，控制辩论的时间，确保公平公正的进行。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辩论范文，仅供参考，希望对大家写作辩论有所帮助。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篇一

今天是阅读《月亮和六便士》第三天，原计划一天阅读100页。第一天之后，随着“我”的叙述层层推进，我的阅读进入佳境，不知不觉，现在已经读完477页。

正好从第18章到今天的第44章，告一段落，写了“我”客居在巴黎的所见所闻。

斯特罗夫，一个平庸画家，画画平常，长相平常，心地极度善良。娶未婚怀孕几个月陷入窘境的布兰琪为妻，有善良的成分；布兰琪出轨后几个月，如果回归家庭，他依然愿意和好如初，依然有善良的成分。救助病危至命悬一线的斯特里克兰，并且接到家里护理使其康复，这是实实在在的善良。后来自己的妻子出轨，和斯特里克兰一起过日子几个月，结局自杀悲惨死去。他悲痛欲绝，准备回家乡度日，临走却去邀请斯特里克兰同行，善良仁慈到无极限。

布兰琪，一个悲剧人物。未婚先孕，悔不当初。无可奈何嫁给斯特罗夫，如果安心过日子，倒是好事。出轨斯特里克兰，离开自己的丈夫，是决绝的。几个月后，被斯特里克兰抛弃，她选择自杀，是决绝的。其实，生命是最宝贵的！被抛弃，自尊心作祟，也可以不回去。自己努力工作，养活自己，照样可以过好每一天！

斯特里克兰，抛妻弃子，一走了之，也罢。始乱终弃，抛弃

同居几个月的布兰琪，也罢。宁愿做冻僵的蛇，得到温暖苏醒了，对救助他的善良的农夫一样的斯特罗夫咬一口，让恩人家破人亡也罢。在斯特里克兰眼里，都不重要了。重要的事情，唯一的事情是他的梦想：画画！画画如同一轮明月高悬苍穹，皎洁妖娆！画画这个梦想在他的灵魂里左冲右突，魔力无限，如同旭日东升一样，欲要喷薄而出！

金句：“男人的灵魂漫步于宇宙最偏远的角落，而她(女人)却想将其囚禁在柴米油盐之中。”

因为女人只会谈恋爱，她们把爱情看得很重，那是很搞笑的。她们想要说服我们相信爱情就是生活的全部。”

诚然，金句说的有一定道理。男女有别。男人的世界很广阔，他们有日复一日的工作(事业)，有海阔天空的朋友，甚至时隐时现的梦想。爱情，只是他们生活的一部分。他们的视线常常越过家人的头顶，望向更遥远的地方。

其实女人也可以这样，照顾好自己，照顾好孩子，照顾好家人，努力工作，有自己的三五个闺蜜，有自己的梦想。不是把爱情当作全部。婚变，不至于晴天霹雳，不至于寻死觅活，不至于抑郁成疾。忙起来，更精彩！没有时间烦恼，没有时间伤心难过！有他，生活美好！没有他，依然活的精彩！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篇二

被俗事缠身，被纷扰侵害，生来就开始忙碌，忙着长大，忙着工作，忙着交友，忙着遇见爱人……到死才会开始安宁。为名为利，为世俗的眼光，却很少为了自己那份热爱。总是会说有遗憾，总是不满意自己现有的生活，总是会抱怨身边人身边事，但很多人还是选择随波逐流，极少人会冲破束缚追逐那份想要。之后，那些少数人成了疯子。在那些大多数人眼中，他们是笨蛋，为了不可实现的假想放弃原本安逸的生活，他们是怪人，走了一条没有光亮的路。但为了一番热

爱变成疯子又有何不可?敢于追求自己的想要有什么错?并没有后悔过，所以才能在死神降临时是带着圆满的心情而闭目。

有些人生来就与常人不同，他们肩负着神秘使命，他们可以超脱世间一切束缚，有个小火苗一直在指引他们。其实那是真实的活着。我们该有所包容，因为这条路对他们来说很艰难，但又知足。反而我羡慕这些人。这才是真实的活着。

六便士满地都会有，可月亮只有那一个。那是我的心上月，独一无二不被人拿走的东西。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篇三

“幸福是什么”，人人都在追求幸福，有人想获得物质上的幸福，而有人想获得精神上的幸福；有人渴望找到一个收入不错稳定的工作，而有人渴望获得自己想要追求的生活。我读了《月亮和六便士》，觉得幸福的模样千姿百态，有很多很多种。

这本书主要讲了一位叫斯特里克兰的家伙，为了当画家，画出自己想要的画作，抛弃了亲人、金钱、地位，独自到一个陌生的城市工作打拼，忍受了一切痛苦之后，他终于在临死前完成了自己想要的画作，并被世人仰慕的故事。

小说中的两个人物，斯特里兰克为了追求自己的梦想，从一个翩翩风度的贵人变成一个窘迫的穷人，从身边簇拥着很多亲朋好友的人变成一个孤苦伶仃的人，甚至可以说是从一个温文尔雅的人变成了人们眼中丧心病狂的疯子。但是，他没有被这一切打败，最终得到了自己想要的。另一个人物斯特罗夫也想当画家，可最终在现实的痛苦中退却下来，回家当了一个木匠，他没有得到自己内心真正想要的生活。这两个人，孰对孰错，我想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大家公认的一点便是斯特里兰克得到了他的“月亮”。而斯特罗夫得到了他的“六便士”。

“月亮”代表着心中理想的生活，“六便士”代表眼前脚踏实地的生活。用当今网络流行的一句话就是：既要心存诗和远方，又要着眼于眼前的苟且。就像我，我将来想当一名作家，用一颗热忱的心写出自己对这个世界的认识和感情。启发人们对真善美的追求，共同营造和谐美好的社会气氛。而现在我还是一名中学生，正是需要大量全面的学习各科知识和各种技能的时候，我要踏踏实实地走好脚下的每一步，朝着目标前进。这便是我的“月亮”和“六便士”。

“幸福是什么”这取决于每个人看待生活的意义。从小的方面，一顿可口的饭菜是幸福，一件漂亮的衣服是幸福，一句真挚的表扬是幸福，一个温暖的拥抱也是幸福。从大的方面说，实现了自己的理想和目标，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是幸福，安安稳稳，衣食不愁也是幸福。希望每一个人都得到自己人生的“月亮”，如果没有，那拿好自己的“六便士”也是好的。愿每个人尽自己最大的能力，拥有一份坦荡的心，活出自己独特的那份精彩，我想那便是幸福最好的模样。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篇四

心痛、同情、恐惧等太多洪水猛兽般的感情。然而书中主人公斯特里克兰的生命从来不纷乱，只有画画，不停地画画，简单得不可理喻，最后“他创造了一个世界，看到那个世界的美好。然后，他既骄傲又轻蔑地摧毁了它”。这本书以高更为原型，讲述一个生活在伦敦的证券经纪人如何抛弃妻子、孩子和事业，先是到巴黎，接着到塔希提穷困潦倒独自画画了一生的故事。很多人说月亮是梦想，六便士是现实，斯特里克兰在做一道选择题。我觉得不是，因为斯特里克兰根本没有做选择时会有的犹豫，当我们还在想着明天吃什么的时候他已经抛弃一切到了巴黎住在一个三流旅馆里开始画画了。

我想他应该是在挣扎吧，挣扎着抛开看到的、听到的、闻到的、能借助我们的身体感受到的所有事物，直抵混沌中生命的本源、人性中原始的本能。有网友说看完这本书很歇斯底里，内心生出一种恐惧，打心底里害怕，想尖叫着哭一场。大概就是这样一种感觉吧。兰德的诗写到“我爱大自然/其次就是艺术/我双手烤着生命之火取暖/火萎了/我也准备走了”。在这本书里，斯特里克兰是举着生命之火去寻找洪荒世界万物初现的美，最后他找到了，不过他将他的秘密带进了坟墓。

月亮与六便士读后感篇五

读后感灵活多样，可以是受书中的内容启发而引起的思考与联想，可以是因读书而激发的决心和理想，也可以是因读书而引起的对社会上某些丑恶现象的抨击、讽刺。下面是小编带来的高中《月亮和六便士》读后感800字范文，欢迎阅读参考。

这是我第一次很自觉地想写一些关于我读过的书的感觉。我想写下来这份感觉，主要是因为这本书给我太多的震撼了，压的我喘不过气来，我迫切的需要通过写作这一方式来缓解

心中的那份沉重。

看过《月亮和六便士》后，我一直笃信作者毛姆不仅是一位伟大的作家，而且也是一位很伟大的心里学家。尽管在此之前，同时在此之后，我并没有看过有关毛姆的简介，我的这份笃信我是很坚定的。这本书对人的心里的细节描写及为何会产生这种心里的分析，让我十分震撼，以至于我到现在心中翻起的那份波浪还没有得到平静，甚至是连语言这个我最为熟悉的东西我都不知道如何说了。尽管这本书给我带来这么强大的震撼，以至于我都不能好好的说话，但是我还是觉得应该写一下自己的感受。

看完整本书后，我最大的感触是“我”认为查尔斯。思里特克兰德寻找到的不是自己，而是一个新的灵魂。对这句话，感触颇深。一直以来，身边的每一个人都在告诉我要做自己，要做真正的自己。于是我以为只要我做到了自己，显示出自己独特的个性与才华，我便可以一鸣惊人，成为万众瞩目、名留史册的人物。可是当我看见这句话的时候，我突然明白事情似乎并不是自己想象的那么简单。“我”亲身经历与感受到了斯特里克兰德的事迹与存在，“我”看着他抛弃妻子，看着他又如何伤害对自己最真的朋友，这样一个未被社会传统价值观的人为何能够取得这么伟大的成就？心中很震撼！也就通过作者不断的记述并且引起潜意识的问题，我突然意识到一个伟人之所以能够成为一个伟人，他在成长中必须要做一些违背社会道德的事情，他们抛弃以前的生活基础，被人们认为是个不折不扣的疯子及社会道德败坏的人。但是他们在做这些时候，早就已经忘却了社会道德对他们的审判，他们心中有的只是一个新的灵魂。但是这个新的灵魂在他们刚抛弃以前生活基础的时候，还没有成行，还不足以让这个新的灵魂发挥到让世界为之震撼的地步。于是他们需要继续磨练，需要在社会里面辗转，寻找一处真正适合他们新灵魂居住的地方。这样他们才能创作出不朽的价值。

读这本书是因一位绘画老师的介绍，也是因这本书的名字看

起来很有趣，毛姆的《月亮与六便士》讲述了主人公恩特里克兰德是个在伦敦做事的证券经纪人，他有一个富裕和美满的家庭：妻子漂亮，喜爱虚荣，两个孩子健康快乐。按理说，他应该满足于这种人世的快乐才对，尽管这种生活未免太过平淡。但是，就在他们婚后的第17个年头，他突然离家出去去了巴黎，抛弃了令外人羡慕的事业和生活。就在人们以为他的出走是因为有外遇的原因时，人们发现的事实是：他原来只是为了画画。这时的恩特里克兰德没有任何的绘画基础，也没有任何人教过他这些，他也不打算向任何人学习什么。在外人看来，他简直疯了，他开始变得生活窘迫，几次险些因饥饿和疾病而死。他画的画也完全不像个样子，总是在原有的事物上进行破坏，除了有个蹩脚的画家把他当成上帝外任何人都不会买他的画，事实上他也从不轻易卖画。就是这样的一个人，他拒绝了爱情和家庭，拒绝物质和欲望，一心追求个人精神的自由和艺术上的美，孤独地生活在他自己的精神世界里，艰难地跋涉着。他不需要钱，但有时金钱会束缚他，他不停地流浪，最后来到了塔西提岛上与土著人生活在了一起。这时的他看起来似乎很知足，他有了一个土著人作妻子，他们生活在与世隔绝的地方，他每天都在那里作画。在他因麻风病病逝的前一年，他成了瞎子，但却在他的住所的地方画的壁画前整整面壁坐了一年，直到死去。他的妻子依照他的遗言焚毁了这一切，甚至没有留下一根木头。

这本书看着可能会让人觉得纠结，与以前看到的东西完全不同，习惯于用自己是常人的标准去衡量那些有个性的人，觉得他们对世界的理解和自身梦想的追求有些傻，但那些精神层面的东西本就不能用任何物质来衡量。我们并不必非要去理解那些为了梦想而放弃一切，甚至生命的人，但至少我们要学会尊重他们，毕竟每个人都有追求自己梦想的权力。

作者始终对超出自己认知范围的人事抱有了解的欲望，并千方百计地接近他们，研究他们，最终有所体悟。

主人公在已不年轻的时候，放弃了体面的工作和温馨舒适的

家庭生活，踏上艰辛的学画作画之路。

从此衣冠楚楚的证券经纪人开始流浪，而当现在的生活越背离原来安逸的生活环境他离自己的理想就越近，灵感也不断涌现，当他彻底抛弃自己的肉身的时候，他精神中最具有艺术气质的一面终于通过他留在塔希提小岛上的画凸现出来。主人公在塔希提岛上贫病交加悲惨死去的一幕令人震惊，这和他留下的惊世名作被毁一样让人惋惜却又无耐。主人公的行为真的是让人不知道该怎样评价，从来没想到有人会为了自己的理想进而做到这种程度，不管对谁来说应该都是不容易的，但他做到了。很神奇。

艺术家贫病交加的死去的故事很多，这本书的作都通过主人公的悲剧探讨了该如何对待天才、个性这个严肃的话题，在常人眼中，天才，艺术家总是特立独行、行为怪异，让人们觉得不管是生活上还是精神上都无法达成共识，进而难以让人接近。但正是因为有各种不同的生活方式，世界才会如此多彩有趣。

大部分的人生都在做加法，一个个身份，一个个角色，不停地往身上加，人的每一种身份都是一种自我绑架，将你困在生活这个大牢笼里，挣脱不得。思特里克兰德却在做减法。他甩掉一个一个身份，如同脱去一层又一层的衣服，最后一抬脚，赤身踏进内心召唤的冰窟窿里去了。

总有这样一个朋友：长得一般，业务凑合，有老婆孩子，勤勤恳恳养家糊口，不爱说话，但如果开口说话，也多半无趣无味——形象就如同一杯白开水，在任何一个社交场合都是角落里不大起眼的人。事实上你肯定有不止一个这样的朋友，事实上你自己没准就是这样的人。

你能想象这个近似于一杯白开水的朋友，突然有一天离家出走了吗？然后等你再听说他的消息时，据说他已经到了巴黎，正从头开始学画画。我觉得这件事情要是放到现实生活里，

他没准儿就会被冠以疯子的称呼，但确实周围的人都认为他疯了，疯的不轻啊。但是我觉得是生活中缺少这样的人，才会被人们视作怪物，文中的“我”同思特里克兰德对话中说，如果世界上的人都像你这样做的话，地球就不要转了。但是正如思特里克兰德说的那样，不是每个人都这样想。就算敢想，却是不敢做的。因为愧疚，内心的愧疚，对于家庭的愧疚、社会责任的愧疚；因为害怕，害怕别人的闲言碎语，你永远也不知道自己的形象会以怎样的言语传到陌生人的耳朵里、害怕自己会变得穷困潦倒，成为众人的笑柄，害怕失去，失去现在已经得到的一切。

但是毛姆却写了这样一个人。在留下一张内容为“晚饭准备好了”的纸条之后，他抛开自己已经拥有的身份、地位，离开了自己结婚20xx年的妻子和两个孩子，去了巴黎。那一年他40岁，住在全巴黎最破旧的旅馆，身上只有100块钱。如果到这里，你以为作者是要说一个追寻梦想，经历千辛万苦最终成功的励志故事的话，那就忽略了主人公的年龄了，他不是20出头的小伙子，是40岁！环顾四周，40岁的人们在做些什么呢？我不了解。中年的人们要么依旧碌碌无为，但是谁也说不准之后会变成怎么样；要么已经攀上事业的高峰，谁又肯放下塞到嘴边的肉呢？说到底还是名利在作祟，让人们畏惧不敢向前走的是已经得到的名利。

文中写中年追梦的不只思特里克兰德一人，还有那位老医生，在快要进入事业的高峰的时候，毅然决然地去到小岛上当个小医生，很不多人不理解，更多的人说他的了精神病。他没疯，他只是跟着心走，追逐梦想。这里的梦想不是别人说的梦想，而是自己想要的生活。这样的人是可恶的又是可恨的。他的眼里只有自己，没有别人。自私，没有责任心。但他们又很无辜，因为他们的眼里岂止没有别人，甚至没有自己。他们不是选择了梦想，而是被梦想击中。用思特里克兰德的话来说，“我必须画画，就像溺水的人必须挣扎”。他们做了一般人不敢做的事，多少人在死前后悔，要是自己也迈出了当时想跨出去的那一步，之后的人生会有怎样的不同？如果

说他们与别人有什么不同，就是他们比别人更服从宿命。梦想多么诱惑，多么妖艳，人们在惊慌中四处逃窜，逃向功名，或者利禄，或者处在求功名利禄而不得的怨恨之中。但是思特里克兰德拒绝成为大众。

六便士是英国价值最低的银币，代表现实与卑微；而月亮则象征了崇高。两者都是圆形，都闪闪发亮，但本质却完全不同，或许它们就象征着理想与现实。满地都是六便士，思特里克兰德却抬头看见了月亮。我不敢说我看懂了这本书，但是谁都有选择自己如何生活的权利，不论是选择“六便士”还是选择“月亮”，都没有什么不对。

这是我读的第一本毛姆的小说，也是他最著名的作品之一。前面一小半花了我快两星期的功夫，每天睡前看一段；后面一半却在两个晚上就看完了。毛姆确实是讲故事的高手，他罗嗦了小半本书，前面还写得跟论文似的，当你快没有兴趣的时候，突然来了个转变，发生了大事，于是你一路飞快地看了下去，还激动得不行。

读完全书，我也没发现哪里提到月亮，哪里又提到六便士，不知道他为什么起这么个名，也许只是个名吧。实际上我对毛姆基本是只知道名字，刚才google了一下才看了他的生平。又有说法说这本小说是以画家高更的生平为基础的，于是我又google了一下高更，发现完全不是那么回事，虽然高更确实落魄过，确实跑到过塔希提岛，也确实画了很多原始生活的画。但小说本身确实和高更关系不是很大，没有高更这个人也完全没有关系，倒是毛姆在那里自言自语，自得其乐。

先说一下大概的故事。作家先讲了番某画家如何如何优秀，他的画如何热卖，他的家人如何八卦等等。然后就讲“我”在伦敦，混一些文学类的日子过，认识一些人，其中一位是个证券经纪人的老婆，她自己不写，但热爱文学及文学男女青年，于是经常请他们吃饭。偶尔遇到她的丈夫，发现就是个标准的老实的职员类型的中年人，也不说话。然后他们去

度假。这已经是小半本书了。

当我正要看不下去的时候，突然间，这位老实的事业小成的职业中年突然跑掉了，抛弃了家庭，金钱，职业，什么都不要，跑去了巴黎。然后这位妻子就讲作家帮忙去巴黎找他。这位中年男子已经变了个人，完全不讲情理，对家庭社会这一套完全失去了兴趣，也完全不认为自己所为有什么不妥。他全部身心都在画画上，自称感受到了召唤，整个人受到某种力量的支使，而不再是他自己了。

虽然“我”不认为他画得如何，另外一位二流画家却认为他画得很好，不世之作，于是老是借他钱，帮助他，他快病死了还请他到家里去养病。此人养病期间勾搭上人家二流画家的老婆，二流画家自己只好离家出走。三个月过去，突然间，二流画家的老婆自杀了，而他仍然没有任何表示，只是留下了一幅以这位可怜的女子为模特的画，二流画家深为拜服。他还明说，这位女子他根本不爱，只是需要一位模特，画完了，就没用了。

后来他请“我”去看了三十来张画，“我”感受到他在其中的挣扎。然后数年间没有消息。后来他就成了名，死在塔希提岛上了。于是“我”就到这个地方，采访了一些人，了解到他在这个岛上的生活。他同土著女子结婚，生了孩子，住在茂密的丛林里，一直画画，后来生了麻风病，于是死掉了。

从这位画家，书里叫斯德里克兰德的，出走巴黎并以一幅毫无人性的态度出现开始，毛姆实际上已经取代了传说的高更，不管高更自己是否真的经历过这个心灵历程，我想毛姆是经历过的，他把这些想法全写了出来。

一开始的思路是人生没有意义，你必须尽可能活得有意义些。为此故，你可以牺牲你自己，这许多人可以做到，你可以牺牲其他人，这只有极少数人可以做到。书中画家表现得对这个问题完全没有概念，他已经根本不想这个问题，他自己的

身体没有关系，别人的身体也一样没有关系，一切只为了他的画画。

其次这个意义到底是什么，一个人怎么去探究它，如果能有所感悟又如何表现它？上面提到的“我”看出他在挣扎，便是在此处挣扎。这位斯德里克兰德已经有所感悟，并且在他的画面上有所表现，但画风仍然不统一，没有一个完善的思路，也就是他还不知道如何精确地表达这种突破，以及他是否可能去表达这些，以及是否他根本就没有能力去表达。

到后来在塔希岛上，毛姆开始转向思考如何生活去达成这个意义，以及是否一定要走这种六亲不认的道路。他举了一位正要获得提升的外科医生的例子，他在亚历山大城突然觉得像回了家，于是放弃一切，住在埃及当一名低下的海关检疫员，但也从来不后悔，感觉自己活得很好；又有一位农民，他在太平洋小岛上开辟了自己的农场，盖了自己的房子，生了孩子，只等着自己儿子长大接班，他也很快快乐。

在前面，毛姆讲究的是突破人性的枷锁，似乎只要突破这些后天的束缚，人就得获得生活的自由；但我感觉到在后面毛姆自己突然对这个结论变得不自信起来，转而描述了其他一些只是听从内心召唤但并不反驳人性的例子。而在此之前的巴黎段落里，作家甚至借画家之口说了许多对女性甚为不恭的话，似乎女性都是在把杰出的男人往人性的火坑里拉，甚至于二流画家的老婆也是在此举毫无成功希望的情况下才自杀的。

实际上毛姆在靠戏剧成名后的第一部小说就叫《人生的枷锁》，这似乎成了他一贯的主题。单就这本小说而言，我不认为他对这个问题解析得很成功，但这仍旧是一本很好的书。

毛姆确实是讲故事的好手，其实挺无聊简单的事也被他讲得高潮迭起，没有什么曲折的情节也显得很有内容。说起来大段的内容是他自己在说，既不是故事，也不是背景，夹杂了

各种心理哲学社会的描写，但仍然不失有趣。毛姆生前就极受欢迎，但似乎也因为这个原因，他不受评论家的喜欢，就好像伟大就不能畅销一样，而毛姆卖书的钱可以在法国买别墅并住到纳粹入侵。但毛姆自己说他是二流作家里的一等人物，也真是谦虚了，他虽然不一定是最好的，但说是一流应该没有问题。

我记得读这本小说已经很久了。记忆不在清晰，朦胧的回忆是中痛苦的残记。但我仍要推荐这本小说。我的眼光一直是另类的眼光，但我对文本的读法也许本身就有属于我的记忆。我不想说是我误读了毛姆。因为作品一旦被创造出就不属于作者自己，也许作品有时候只属于作者自己！外来的读法是种主观的想法。

我记得钱钟书先生决定写《围城》时就是因为受到毛姆的刺激。钱先生的学问是没有人与之可以媲美的。别的不再多说。话说多了会惹出麻烦的。钱钟书先生说：毛姆都能写出那样的小说。读者之多是无法计算的。毛姆当时确实是炙手可热的人物。于是乎《围城》横空出世！关于《围城》它可以说是借着钱先生的才华融多家与一体的杰作。其中可以看出很多欧美小说名家的影子，以为钱先生学贯中西的才华《围城》被写成了一部杰作！

闲话说的已经多了，下面我谈谈自己对《月亮和六便士》的看法：毛姆以前是个医生，而当医生的这段经历为他日后的创作提供了大量的材料。但《月亮和六便士》的原型是法国印象派画家高更。

高更的画本身就很有价值，这部以他为原形的小说风靡后，高更的绘画艺术和作品受到了更大的关注，高更印象派宗师的地位得到确立。同时，塔希提岛——高更隐居的小岛也名扬与世，成了旅游胜地。

根据高更的著作《马裏欧的古代信仰》，知道女人是月神希纳，

男人是地神法脱。大地之神主宰人世的生成和轮转,乃是必然的毁灭。月之女神长官永远的丰收和不朽。

这个关于这个作品的题外话,而真正的文学远非如此简单的解读。我自己的看法是:这个本小说远远超过毛姆自己的解读。因为我发现其实这本小说写的是关于天才的事情!天才是个残酷的字眼,人们根本不愿意承认天才!因为我们总相信:天才出于勤奋!事实上并非如此。尤其在文学领域。真正的优秀的艺术家是天才。文学不过是艺术中最上乘的精品!我知道的这个就是我读《月亮和六便士》的感悟!我作下我残酷的决定放弃化学从而转向文学就是因为这个缘故。我也许更适合搞文学。

我感激我在大一那次灵魂的颤栗!《月亮和六便士》主人公思特里克兰德那“旷野的呼喊”终于让我认识到了自我。

作家就是这样的一种人,他们把人类的智慧发现后用作品表现出来。我自己是学习化学的。我自己很难均衡文科与理科的思维。理科讲的是科学。科学真的是个很麻烦的词语。严格意义上说只有能用数学公式表达的东西才是科学。科学越来越教我怀疑?怀疑所谓的科学?所谓的科学根本解决不了人类的问题!我不想借文学来阐释科学。我多言了。

“上帝啊,这是天才” 特拉斯医生掩口惊呼。

这个原文的话,感谢作者道出了真理的话,艺术是属于天才的!这个是震撼灵魂的话语!

有两本相似的小说《月亮和六便士》和塞林格的《麦田的守望者》。这两个小说的主人公有着惊人的相似。

《月亮和六便士》不乏精彩的句子。如:

“世界是冷酷无情的、残酷的。我们生到人世间没有人知道

为了什么，我们死后没有人知道到何处去。我们必须自甘卑屈。我们必须看到冷清寂寥的美妙。在生活中我们一定不要出风头、露头角，惹起命运对我们注目。让我们去寻求那些淳朴、敦厚的人的爱情吧。他们的愚昧远比我们的知识更为可贵。让我们保持着沉默，满足于自己小小的天地，像他们一样平易温顺吧。这就是生活的智慧。”

“在爱这种感情中主要成分是温柔。爱情中需要有一种软弱无力的感觉，要有体贴爱护的要求，有帮助别人、取悦别人的热情——如果不是无私，起码是巧妙地遮掩起来的自私；爱情包含着某种程度的腼腆怯懦。……爱情要占据一个人莫大的精力，它要一个人离开自己的生活专门去做一个爱人。即使头脑最清晰的人，从道理上他可能知道，在实际中却不会承认爱情有一天会走到尽头。爱情赋予他明知是虚幻的事物以实质形体，他明知道这一切不过是镜花水月，爱它却远远超过喜爱真实。它使一个人比原来的自我更丰富了一些，同时又使他比原来的自我更狭小了一些。他不再是一个人，他成了追求某一个他不了解的目的的一件事物、一个工具。……”

“我们每个人生在这个世界上都是孤独的。每个人都被囚禁在一座铁塔里，只能靠一些符号同别人传达自己的思想；而这些符号并没有共同的价值，因此它们的意义是模糊的、不确定的。我们非常可怜地想把自己心中的财富传送给别人，但是他们却没有接受这些财富的能力。因此我们只能孤独地行走，尽管身体互相依傍却并不在一起，既不了解别的人也不能为别人所了解。我们好像住在异国的人，对于这个国家的语言懂得非常少，虽然我们有各种美妙的、深奥的事情要说，却只能局限于会话手册上那几句陈腐、平庸的话。我们的脑子里充满了各种思想，而我们能说得只不过是像‘园丁的姑母有一把伞在屋子里’这类话。”

张贤亮在《绿化树》中说：“凡是出现两次的事物必有某种意义，那就是命运！”

文学，文学真的是很难言的东西，它如此另人费解，它不是靠智力，不是靠理性可以把握的。科学最大的弊端是可以模仿。即使你很笨，你仍然可以在科学上做出成绩，尤其是化学!而文学则不然!这个也许就是文学的魅力!它如此令我痴迷!尼采说：“模仿无疑于自杀”。科学的本质正是模仿。